

漳平市卫生健康局文件

漳卫〔2021〕9号

漳平市卫生健康局 关于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（试行）》，特向社会公布 2020 年度本单位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，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，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漳平市人民政府网站（网址：<http://www.zp.gov.cn>）“卫

健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”下载。若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可通过“漳平市人民政府”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意见箱反映或直接与漳平市卫生健康局联系。联系地址：漳平市桂北路78号行政服务中心7楼，邮编：364400，电话：0597-7532449，传真：0597-7530680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市委、市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，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责任分工，细化分解任务，加大督导力度，不断推进组织建设、平台建设、制度建设，信息公开工作的积极性、主动性不断提高，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不断增强，工作透明度进一步提高，有效地保障了公民知情权，促进了政府公信力的提升。

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

1. 强化组织领导。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序推进，进一步深化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由局分管负责人具体指导、监督全局信息公开工作，各股（室）按职责要求分工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，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。

2. 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市政府要求，制定政务公开制度和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，加强对规范化文件公开的审查，确保应公开尽公开。

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，严格落实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工作要求。

3. 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。成立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领导小组，积极开展政务公开学习培训，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人员服务工作水平，深化政务公开的基础性工作。坚持“最全面、最切合实际、动态补充、逐步完善”的原则，从公开领域、公开事项、公开内容、公开依据、公开时限、公开主体、公开渠道和载体、公开对象、公开方式、公开层级等10个方面，统一规范卫生健康领域标准事项目录的格式和要求。

（二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情况

1. 主动公开方面。2020年我局主动公开信息277条，其中“漳平市人民政府”门户网站信息公开“漳平市卫生健康局”专栏主动公开信息30条，重点信息公开44条，“漳平卫健局”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128条，政府政务公开卫健局公开栏公开信息6条。

2. 依申请公开方面。2020年我局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为零。

3. 平台建设方面。我局信息公开主要平台有“漳平市人民政府”门户网站信息公开“漳平市卫生健康局”专栏、重点信息公开医疗卫生专栏、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卫生健康领域、“漳平卫健局”微信公众号、政府政务公开卫健局公开栏等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2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53	21	59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18	-2	1221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3	25227 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	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 复 议					行 政 诉 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进展，但离市委、市政府和人民群众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。一是政务信息内容的规范性有待加强；二是政务信息公开内容需丰富。结合以上不足，我局将采取以下措施完善信息公开工作：

1. 深化认识，加强公开意识。加大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，积极开展学习培训，提高全体干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提升服务群众的水平。

2. 强化管理，提高信息公开的质量。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加强信息审核、发布等工作，促进工作的标准

化规范化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

(信息公开形式：此件主动公开)

